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五丰”）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周二）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6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统计各位监事通讯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调整参与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及修订发起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以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关于新五丰一期基金合伙协议部分条款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以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3、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母猪场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以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4、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决策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有效规避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同意票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5、关于审议《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为规范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有效开展，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加强了内部控制，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同意票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